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 投标前请认真阅读本文件 ★ ★

项目名称：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P520524202400007EZ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人：织金水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贵州省泷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6
第三章　投标须知 11
第四章　评标原则、方法和纪律 21
第五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 25
第六章　评分标准 26
第七章　本项目须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29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31
第九章　附件 47

第一章 采购公告

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报名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 08 月 20 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P52052420240007EZ**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360000.00元**

最高限价：**3360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供货期限：**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5天内供货完成。**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一、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经法定审计机构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截止报名时间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银行2024年1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

C.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

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D.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

E.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1 个月发生并缴纳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回单（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申报证明或加盖税务机关公章的申报表或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投标供应商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 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

F.供应商操作员：法定代表人为操作员的，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人为操作员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G.供应商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招标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截图包括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截图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

H.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

二、获取采购文件

报名时间：2024年 07 月 31 日至2024年 08 月 19 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上获取，供应商无需到现场获取。

方式：使用CA或“标信通”APP 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即可参加本项目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

（注：加密、解密使用的CA或“标信通”APP须保持一致。

售价：免费获取。

三、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 08 月 20 日10 时00 分

（2）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3）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20 日10 时00 分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并于当日:11:00 分前解密投标文件。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五、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缴纳:报价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缴纳形式为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或者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转账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一次性按本项目要求金额转入，且确保在2024年08月20日10:00时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否则，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保函或其他有效担保的，应在开标前将保函或担保书原件交至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其他形式缴纳的方法，请以交易中心（为确保按时到账，请尽早交纳）为准。

2.报价保证金绑定：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报价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作为无效费用），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前，必须确认所交纳的保证金与本项目绑定，否则不能进行《响应文件》的上传（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

3.报价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7710121050000969

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4.采购活动询问、质疑：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当面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书面质疑文件，并获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质疑文件接收收据。

5.办理CA、“标信通”APP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

5.1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供应商可获知注册办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密钥的相关事宜，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后

即可参加本公司组织采购项目的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等事项。

5.2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CA 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6572（华测CA） 0857-8319852（贵州CA）。

5.3办理“标信通”APP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5.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

联系人：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0857-8317294。

6.敬告：(1)《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和开标操作必须完全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如有不明之处请及时详询技术支持方。

7.因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一张网处于试运行阶段，期间贵州省政府采购网（运营服务平台：贵州省政府采购云平台）与交易中心项目编号未能有效统一，因此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交的涉及项目编号的文书，若包含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或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针对本项目所发布的项目编号，均应采纳为有效项目编号。技术支持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织金水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双堰街道办事处清泉路23号

联系人：田鸿

联系电话：181857071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泷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都拉营街道俊发城商业中心(4)1单元10层15号

联系人：卢锡盛、孔传江、王佳丽

联系方式：0851-84867779 18285199374

敬告：（1）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必须完全符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

（2）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绑定方式现启用随机码功能。供应商报名完成将自动产生投标随机码，缴纳费用（保证金）时在银行汇款单备注或附言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符合投标要求的费用进账后自动完成绑定。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标的物：DN15智能水表采购项目。

2、采购需求内容：采购10000套DN15智能水表。

3、最高限价：3360000.00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4、供货期限：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5天内供货完成。

5、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质保期：6年。

7、该项目招标代理费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取，投标供应商须承诺：若有幸中标，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足额一次性向招标代理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符合性审查项）**

8、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总则

8.1、执行标准：

供应商所投产品应完全符合国家标准：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GB/T 778-2018；

《饮用冷水水表》检定规程JJG162-2019；

《电子远传水表》CJ/T 224-2012；

《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CJ266-2008；

《民用建筑远传抄表系统》JG/T162-2017；

《户用计量仪表数据传输技术条件》CJ/T 188-2018；

如国家颁布新标准，则后面所供货物产品要符合国家最新标准要求。

8.2、有线远传水表（阀控）技术要求

8.2.1、机电转换模块技术要求

（1）机电转换方式：脉冲式发讯原理。

要求：采用磁阻发讯方式，机电转换精度为1L。具有磁干扰报警、关阀功能。管道内水倒流时水表的机电读数也应一致。

水表的电子装置是独立可拆卸的，电子装置的电池是独立可更换的。

（2）采用输出接口为MBUS总线制，通讯协议满足CJ/T 188-2018《户用计量仪表数据传

输技术条件》及采购人对通讯规约的特殊要求；

（3）水表的电子装置连同引出线和引出线密封装置应有防水能力，需达到GB/T 4208中规定的IP68防护等级。引出线长度满足现场安装的需要，引出线缆需套不锈钢金属软管，长度符合现场要求。

（4）水表的机电转换模块的使用寿命不低于6年，集抄系统的一次抄读成功率＞99.7%，抄读的全部数据准确无误。

（5）供应商的投标产品承诺可以与采购人的营销收费系统的接口免费对接，终身免费实施。

8.2.2、基表的技术性能要求：

(1)计量性能：

总体要求：同口径比较，要求量程比R大，最小流量Q1小，准确度等级高。对于不同标称口径的水表，计量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表1的要求。

(2)外观及标志：

1）水表的标志要符合JJG162 《饮用冷水水表》计量检定规程中相关要求。

2）表面不应有凹痕、划伤、裂纹、螺纹损伤等现象，涂镀层应均匀，不应有皱纹、留痕、针孔、起泡等缺陷。

3）表示功能的文字符号和标志应清晰端正，接插件必须牢固可靠。

表1　计量性能要求

标称口径DN（mm）	常用流量Q_3（m^3/h）	量程比R（Q_3/Q_1）	Q_2/Q_1	压力损失	准确度等级
15	2.5	≥100	1.6	≤0.063MPa	2级
20	4.0	≥100	1.6	≤0.063MPa	2级
25	4.0	≥100	1.6	≤0.063MPa	2级

（3）电磁兼容性等级：符合E1级。

（4）环境严酷度等级：0类

（5）温度等级：符合T30。

（6）水表材料要求：

1）水表内所有接触水的零部件必须采用无毒、无污染、无生物活性的材料制造，水表必须取得相应的卫生检验报告。

2）水表表壳的制造材料的强度和耐用度要求：

采用铜壳，带阀控功能。并满足水表的特定使用要求（应符合现行国家规定及CJ266）。

4）水表的指示装置采用透明窗保护。若水表指示装置透明窗内侧有可能形成冷凝，水表应安装消除冷凝的装置。

3）整体水表的制造材料应能抗内、外部腐蚀，或进行适当的表面防护处理。并符合现行国家规定及CJ266。

（7）水表安装方式及类型：DN15-DN25水表为水平旋翼湿式半液封或液封水表，均应采用水平安装，安装位置必须符合水表的安装条件。

（8）水表外观尺寸及连接方式：

1）水表的尺寸应符合GB/T778.4的规定，并确保能直接接入招标方（需方）地区现有管网，供货后如尺寸不符合安装要求导致无法安装水表，招标方（需方）有权要求退换货或直接终止合同。接管连接端的最大压力等于水表的最大压力，应符合GB/T778.1的相关规定。

2）采用螺纹连接。

（9）使用条件：

1）适用介质：饮用水

2）管道压力条件：（0.03～1）MPa

3）工作环境：温度+5℃～+50℃；相对湿度(5～100)%RH。

4）水表防护等级IP68，电子装置和水表须采用全密闭防水设计，用于野外长期被水浸泡情况下仍能正常工作，多次打开后仍能达到IP68防护等级。

5）具备较强抗屏蔽功能，可在所有水表井内正常通讯。

（10）防护装置：

水表必须有防护装置，封印后，在水表正确安装好之前和之后，如不破坏防护装置就无法拆开水表及调整装置或校正装置。

（11）指示装置：

选用模拟和数字组合式指示装置。指示范围符合GB/T778.1的规定。应提供易读、可靠、明确、直观的指示体积示值。

（12）指示装置的分辨率：

检定标度的细分格应足够小，以保证水表读数的分辨力：对于1级水表，不超过最小流量Q1下流过1.5h的实际体积值的0.25%；对于2级水表，不超过该体积值的0.5%。

8.2.3、采集系统技术要求

采集系统由远传水表、采集器、集中器组成，同时支持手抄器直接抄表。表具通过M-BUS总线与采集器或集中器直接连接、采集器之间以及与集中器之间采用LoRa无线组网方式通讯、集中器通过4G等通讯技术上传数据到服务器，同时在集中器或采集器端支持手抄器直接抄表、调试。

（1）此系统采用4G等上报水表数据，并支持手抄器作为辅助备用的抄表方式。

（2）集中器下行接采集器，集中器与采集器之间采用无线LoRa技术传输，并且采集器之间具备LoRa无线组网功能。集中器上行通过4G等把水表数据传输到数据服务器，利用系统管理软件完成对远传表数据的采集、存储、处理、打印等功能

8.2.4、采集器技术要求

(1)采集器主要功能

1）采集器应具备对各类远传水表的数据采集和传输的功能，并具备对采集到的信号进行排序、存储、信号转发等功能，具备与集中器或主站进行双向通信的功能（即能接收和响应集中器或主站发出的数据采集及参数设置等命令），并将设备故障信息上报给集中器。

2）可下载水表地址，支持定时自动抄表，并批量上传抄表数据，并且兼容及透传CJ/T 188协议指令，可通过服务器进行单只表直接操作。

3）上行支持LoRa无线方式传输数据到集中器，采集器间支持LoRa无线组网连接。

4）下行通过M-BUS总线抄表，单通道挂接数量不低于128只，设备管理表具不低于512块。支持电流不低于400mA，总线输出高信号电压不低于30V，不高于36V。

5）系统兼容性及扩展性好。

6）具有短路保护功能。

7）通过防雷管隔离设备可保证在遭雷击时可靠工作。

8）恒流电流环通讯方式，抗干扰性强。

9）预留多种通讯协议，扩展方便。

（2）采集器主要技术参数

1)工作温度：-10℃--45℃

2)工作环境相对湿度：10%--93%

3)防水等级：IP65

4）工作指示：LED指示灯

5）供电方式：220V市电或太阳能供电或电池供电

6）下行通讯方式：M-BUS

8.2.5、集中器技术要求：

集中器既可以通过手抄器抄表，也可以通过4G等网络连接服务器自动抄表，下行通过无线抄收采集器，并且该集中器支持直接挂接M-BUS水表进行抄表。通过220V交流电供电，具有带表数量多，抄表方便，稳定性好。而且安装方便、快捷等优点。

（1）集中器主要功能：

1）下行与采集器之间传输采用LoRa无线通讯，能够进行远距离可靠的无线

通讯，系统间(集中器与采集器之间)无需布线；

2）可下载水表地址，支持定时自动抄表，并批量上传抄表数据，并且兼容及透传CJ/T 188协议指令，可通过服务器进行单只表直接操作。

3）具有4G等通讯功能，能够进行抄表数据上传。

5）下行通过M-BUS总线抄表，单通道挂接数量不低于128只，设备直接挂接表具不低于512只，平均功耗不大于10W。

6）具有表具信息管理功能，管理表具不低于2048块表具，管理采集器不低于8台。

（2）集中器主要技术参数

1）工作温度：-10℃-- +45℃

2）工作相对湿度：10%--93%

3）电源：220V市电或太阳能供电

4）外壳：金属外壳

5）安装方式：壁挂

6）预留手抄器功能：支持

8.2.6、其他要求

（1）适用O类安装环境，即安装在户外的固定式电子远传水表。

（2）适应E1电磁环境，即适应住宅、商业和轻工业的电磁环境。

（3）水表的电子装置连同引出线和引出线密封装置应有防尘、防潮能力，具有GB 4208中规定的IP68防护等级。

（4）与招标方现有收费系统实现无缝对接。

敬告：

1.供应商必须按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以及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完成本项目的服务；

2.供应商必须完成采购全部内容，所提供的标的物质量、服务等必须满足或优于本《采购文件》的要求；

3、服务规范、标准：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要求，同时符合采购人需求。

第三章 投标须知

3.1总则

3.1.1本《采购文件》由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3.1.2供应商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参加投标。

3.1.3**定义：**

⑴《采购文件》是“政府采购采购文件”的简称，是本公司依法制定的关于本次招标的性质、内容、程序、规则等的采购文件，是评标定标的依据，是供应商参加投标应遵循的规则，文件要求的指定格式要执行，参考格式可以进行补充、增改；

⑵“投标文件”是指供应商为参加投标而提交资格、技术、商务、报价等文件资料，也称为投标书，是评标定标的依据；

⑶“招标组织机构”是指组织这次招标的**贵州泷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也称招标代理机构或本公司；

⑷“供应商”是指成功参与本项目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也称投标单位、投标供应商；供应商可以是单位法人或其他组织（如分公司、个体工商户、其他社会团体组织等）；

⑸“采购人”是指**织金水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也称采购单位、招标单位、采购人、甲方；⑹“中标人”是指中标单位或组织，也称中标供应商、乙方。

3.1.4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供应商应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本公司对这些费用概不负责。评标委员会和本公司不需要向供应商解释不中标的原因，退还投标文件。

3.1.5**采购文件的构成**

3.1.5.1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技术参数、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采购公告；

（2）采购内容及要求；

（3）投标须知；

（4）评标原则、方法和纪律；

（5）开标程序及评标；

（6）评分标准；

（7）合同主要条款；

（8）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9）附件；

（10）澄清、修改或修正和补充文件（如有）。

3.1.5.2投标供应商收到采购文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投标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告知采购单位及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

3.1.5.3投标供应商可自行对投标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涉及现场的资料，采购单位向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单位现有的能被投标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单位对投标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及发生的意外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1.6**投标保证金**

3.1.6.1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3.1.6.2投标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3.1.6.3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因投标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3.1.6.4未按规定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3.1.6.5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3.1.6.6中标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向采购单位交纳履约保证金（如要求）并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3.1.7**投标保证金缴纳**

（1）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前从其基本账户向指定账户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以到账绑定时间为准）。确定中标结果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采购合同之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发出中标公告之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方式是按原汇款账户退还，如供应商有账户改动等情况的，应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责任自负。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还应当根据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2）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①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

②因供应商的原因造成本次招标会议不能正常召开的；

③开标后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④供应商用虚假的文件资料参加投标或谋取中标的；

⑤中标人因自己的原因未能在限期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1.8投标有效期：60天。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3.1.9**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供应商在《投标总报价书》中填报的报价即是对本项目标的物的投标报价（含人工、运输、安装、辅材、税收等），中标后此报价即为合同价款，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市场变化因素的影响，报价应用人民币表示。

（3）投标报价必须是唯一的，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有选择性报价的视为不响应投标，投标将被拒绝。

3.1.10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3.2**供应商资格要求**

3.2.1必须有公告要求的资格条件；

3.2.2在规定时间内购买了本《采购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上传）了相关资料；

3.2.3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了投标保证金；

3.2.4《投标文件》的编制、上传、加解密符合本《采购文件》的要求；

3.3**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3.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可以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本公司将针对其内容进行答复。未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询问，本公司可不作答复。

3.3.2投标截止期15天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供应商需自行关注系统相关澄清、修改或补遗、答复等，否则，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3.3供应商需现场踏勘的，请自行安排踏勘；因踏勘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踏勘人自行负责。

3.3.4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没有提出质疑的，将被视为完全认同采购文件。

3.3.5在开标期间，采购文件中存在的瑕疵或疏漏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明确或澄清，但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的修改。

3.3.6澄清或修改内容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

3.4**质疑或投诉**

3.4.1供应商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向本级财政部门提出，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3.4.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要求针对同一采购环节一次性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本公司将针对其内容在收到质疑或询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未购买本项目《采购文件》、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要求对本项目提出的质疑，本公司可不作答复。

3.4.3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还应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3.4.4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邮寄或送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公告中所载地址；

联系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电话：同公告内容；

通讯地址：同公告内容。

3.4.5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6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3.4.7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七）监督部门：织金县财政局，联系电话：0857-7621221，联系地址：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财政大楼

3.4.8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4.9质疑函或投诉书必须采用财政部发布的质疑函和投诉书范本，否则，不予签收。质疑函和投诉书范本由质疑或投诉人自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官网查询下载。

3.5**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敬告：投标文件的制作必须完全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络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3.5.1投标文件编写：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任何对采购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而没有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5.2响应文件的格式、盖章及资料要求：

⑴ 投标文件由商务、技术、报价等部分构成；

特别敬告：本项目为一次性开标，技术与商务投标书出现投标报价（指针对本项目标的物报出的任何单价或总价），不影响投标有效性。

（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投标文件》应用中文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清晰可读。

（2） 格式、盖章要求：响应文件必须符合采购文件中指定格式要求，按采购文件格式或审查项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符合性审查项）**

3.5.3投标文件构成：

3.5.3.1《技术与商务投标书》的内容：

⑴ 资格文件：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多证合一的只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资格审查项）**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经法定审计机构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截止报名时间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银行2024年1月至开标前任意时间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资格审查项）**

C.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供应商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资格审查项）**

D.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资格审查项）**

E.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1 个月发生并缴

纳的完税凭证或银行回单（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即提供企业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申报证明或加盖税务机关公章的申报表或自行在网上申报系统中打印的已申报报表）。依法免税的，须提供投标供应商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 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资格审查项）**

F.供应商操作员：法定代表人为操作员的，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人为操作员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资格审查项）**

G.供应商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招标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截图包括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截图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报名开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资格审查项）**

H.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无。**（资格审查项）**

（2）**技术文件：**

A.参加投标说明：简要介绍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符合性审查项）**

B.供货方案（结合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C.质量保证方案（结合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D.售后服务方案（结合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E.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技术性文件及资料

（3）**商务文件：**

A.类似业绩（结合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B.综合实力（结合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C.知识产权（结合评分标准进行制）；

D.生产能力及人员配置（结合评分标准进制）；

E.所投产品性能（结合评分标准进制）；

F.售后服务（结合评分标准进制）；

G.服务期承诺：若我公司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采购人需求保质保量完成供货。**（符合性审查项）**

H.真实性承诺：供应商需承诺已完全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有），并充分理解全部所示内容，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符合性审查项）**

I.供应商须承诺有良好的信誉：三年来没有任何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符合性审查项）**

J.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及资料

(4)其他文件：无

3.5.3.2《投标总报价书》的内容：

A.**《投标报价函》**必须按交易系统内制格式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按格式要求签章。**（报价审查项）**；

B.开标一览表：按照本《采购文件》“附件 2”《开标一览表》的格式制作；

C.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有关本项目报价说明。

3.5.4**投标文件的提交：**

(1)供应商应将《技术与商务投标书》和《投标总报价书》按系统按要求进行编制导出后加密上传。

(2)供应商只有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才能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并于开标当日11 时 00 分**前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投标无效。

3.6**投标：**

3.6.1供应商必须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3.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3.7.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单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3.7.2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按系统要求上传。

3.7.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3.7.4投标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

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8**投标资格的丧失：**

3.8.1供应商没有按要求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3.8.2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没有属于资格审查项内容或资格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3.8.3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没有属于符合性审查项内容或符合性审查项所列内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

3.8.4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3.8.5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或最高单价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3.8.6未按要求上传投标文件的；

3.8.7《采购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3.8.8 采购文件前3章要求的承诺，没有承诺或承诺不满足要求的丧失投标资格。

3.9**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3.9.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作无效处理。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选择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

3.9.2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9.3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

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均作为无效处理。

3.10**签订合同**

3.10.1采购单位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服务合同。

3.10.2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其在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承诺、成交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0.3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与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10.4为维护国家的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仍有选择和拒绝任何投标和取消招标过程的权力。并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供应商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必对其所采取的行为作任何解释。

3.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废标条款）

3.11.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视为无效投标。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四章　评标原则、方法和纪律

4.1评标原则

4.1.1本次招标采用100分制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现场按照“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五条)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

4.1.2最低的投标总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4.1.3在此次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无效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2评标方法

4.2.1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分（满分70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提交的《技术与商务投标书》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评定（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分（满分30分）由供应商在《投标总报价书》中填报的投标总报价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获得。综合分由技术与商务分和报价分相加获得。

4.2.2按各供应商的综合分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前3名分别为本次招标的第1、2、3 中标候选人。当两家及其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分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总报价低者排名在先；当两家及其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分、投标总报价都相等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投票（或抽签）决定排名先后。

4.2.3对采购文件未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不予评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列为中标候选人。

4.2.4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4.2.5按各供应商的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序，前3名分别为本次招标的第1、2、3 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提交采购人后，采购人按排序确定本次招标的中标供应商。当第 1中标候选人因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期签约时，采购人可确定排序下一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采购人、本公司能接受其报价且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为前

提），以此类推至第3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报价最低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投票决定排名先后。对采购文件未作实质性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列为中标候选人。

4.2.6采购单位有权对成交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对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内，取消该项目的中标资格，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系列相关责任。

4.3中标通知

确定了中标人后，本公司将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以及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除了按照相关规定处罚外，还应当视其情节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4.4评标纪律

4.4.1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保密的原则。

4.4.2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5人，其中业主代表1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技术和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不少于2/3。专家由采购单位代表在采购单位邀请的相关监督人员的监督下，开标前一天随机从贵州省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4.3评标委员会专家的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6）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4.4.4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供应商有法律规定的直接利益关系的，必须实行回避。采购单位、监督部门和本公司的参会人员中与本项目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4.4.5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和所有参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采购工作纪律和保密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审情况和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商业秘密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有关文字记录应在评标结束后全部交本公司归档。

4.4.6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人不得发表诱导性意见和倾向性意见，不得影响或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的评审。

4.4.7评标的标准是《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评审的依据是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独立地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评价与评分，不得有倾向性、歧视性或随意性。

4.4.8在评标过程中，对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的，由财政部门代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解释。对《采购文件》不清楚的，由采购人和本公司负责解释。

4.4.9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提供的投标文件中不清楚和不明确的地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对投标文件的条款作实质性的修改和补充。

4.5会场须知

4.5.1所有参会人员应准时到场签到、就座，服从本公司的调度与安排；

4.5.2会场内必须保持肃静、有序，不得高声喧哗，不得走动串位，不得随意进出；

4.5.3所有参会人员在会场内严禁使用任何通讯工具。进入评标室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监督部门代表和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会人员等手机必须关闭并统一存放。

4.5.4从会议开始到主持人宣布散会期间，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单位代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会人员的所有活动必须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4.5.5评标委员会成员就座后原则上不得相互商量，不得发表自己对投标供应商或投标文件的观点和看法；

4.5.6评标委员会成员向投标供应商提问应简明扼要，澄清问题等环节不得涉及其

他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和报价内容。

4.5.7采购人代表对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果应签名确认，拒绝签名或拒绝评审经主持人劝告仍坚持意见的，将被记录在案，报行业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进行处理。

第五章　开标程序及评标

5.1开标前一天内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或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

5.2评标委员会、监督人员登录系统签到。

5.3主持人宣布本次开标开始，简要介绍项目的基本情况，介绍参加会议的监督部门人员，介绍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情况。依次解密各投标文件。

5.4熟悉采购文件：评标委员会和监督人员熟悉采购文件。

5.5开启投标文件：

5.5.1各供应商解密投标文件后，代理机构开启技术商务标和投标报价书；

5.5.2评标委员会评技术与商务标：

5.6投标文件审查：

5.6.1资格性审查：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各供应商《技术与商务投标书》所载资格文件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只有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程序。

5.6.2技术与商务标符合性审查和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检查各供应商《技术与商务投标书》、《报价书》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认供应商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

5.7比较与评价：

5.7.1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评标方法、评标原则和评分标准,对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与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独立评出各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分。评分完毕提交汇总统计，得出各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分（每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8汇总报价符合性审查结果和综合得分。汇总统计各供应商的技术与商务分、报价得分（系统计算）和综合得分，汇总表经评标委员会成员和监督席签名确认。

5.9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的综合得分排序编写《评标报告》 列出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监督部门代表和主持人签名确认；

5.10公布中标候选结果及中标结果；

5.11开标、评标结束。

第六章　评分标准

6.1 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6.1.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满分15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供货方案	5分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实施方案及保证措施，包括供货进度计划、包装及运输、供货应急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0～5分）
2	质量保证方案	5分	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比较，0-5分 包括①有建立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并明确质量保障目标；②有质量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研发质量保证措施、原材料质量保证措施、生产过程、检验过程质量控制措施、工程质量保障措施等）；
3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售后服务方案：根据供应商的服务保障体系和维护响应计划，包括售后服务机构设置、质保期、售后服务内容等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进行打分（0～5分）。
6.1.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满分55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1	供应商近年相关业绩	6分	提供企业2021年1月1日至今水表相关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2分，最高得6分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	综合实力	13分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测量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节水产品认证证书的得5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不全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2 投标人获得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证书

			的，得4分。 3 投标人具有省级及以上高新企业技术中心证书，得2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4 投标人具有中国人民银行备案资质的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等级 AAA 级证书，得 2 分；AA 级证书，得 1 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3	知识产权	4分	（1）供应商具有所投产品相关的专利证书（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需带有“阀”或“磁阻”字样），每提供1项得2分，最高2分； （2）供应商的“抄表系统”或表务系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的，每提供1项得1分，最高2分；
4	生产能力及人员配置	12分	1、投标人水表检定装置或者标准装置：20台及以上得5分，20台（不含）-15台（含）得2分，15台（不含）以下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须提供拟投产品制造商相应数量的水表检定装置或者标准装置的有效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国家认可计量机构出具）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上须显示拟投产品制造商名字，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水表检测能力的，得3分，需提供行政审批部门出具的“专项计量授权证书”原件扫描件（测量范围需包含包含本项目招标产品口径）。 3、投标人具有二级注册计量师及高级工程师情况： ① 提供2名及以上二级注册计量师的得2分 ② 提供2名及以上高级工程师的2分。 （二级注册计量师、高级工程师证明：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和近3个月内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复印件，社保证明中的单位名称须为所投产品制造商名称一致，否则不得分。）
5	所投产品性能	7分	1.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型式评价批准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型式评价报告》中任意口径所投产品（DN15-

			25mm ）量程比满足以下要求，满分3分：DN15-25mm 量程比要求：R≥160 的得 3分；100≤R＜160 的得1分；R＜100 的不得分。 2.供应商产品具有国家水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关于电子远传水表检测报告的得2分。（报告签发时间要求2021年1月1日以后） 3.远传水表和远传抄表系统（集中器）分别具有国家CNAS检测机构出具的电磁兼容试验报告的，得 2分，没有或不全的不得分。
6	售后服务	13分	1、投标人供货期承诺进行评审。在满足招标方要求时限的基础上每提前【1】日加【1】分。最多得3分。 2、免费维保期：免费维保期在基准期限基础上，每增加【1】个月加【2】分，最多加4分。 3、如出现产品缺陷或其他影响产品使用的问题，承诺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解决的得3分；6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解决的得1.5分。满分3分 4、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达到“七星级”的得3分，需提供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及相关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审依据。（查询网站：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官方网站(www.cnca.gov.cn)）

6.1.3价格评分（满分30分）

投标报价满分30分。打分以评标基准价为基数，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一致得30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低1%，以30分为基数扣减0.25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高1%，以30分为基数扣减0.5分；最多减2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注：评标基准价为供应商平均报价

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特别说明：低价恶意竞争：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87 号）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12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拦标价的92%为成本控制价，原则上不得低于此成本控制价。
“说明和材料”可以为：1.成本构成。包含货物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收等说明。2、较其他供应商且能支撑自己报更低价格的优势说明等。

第七章 本项目须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本项目为国有企业自筹资金采购无需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以采购人和供应商签订的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___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_____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___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_____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

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

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7.3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九章　附件

附件 1（指定格式）：

投标报价函

致：织金水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已收到贵单位制发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如下承诺：

一、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二、我方愿意以小写（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向采购方提供《采购文件》中全部服务内容，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对采购内容在质量、时限和服务等方面的要求。

三、我方愿意交纳投标保证金壹万元整（人民币）。如果我方在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贵方将不退还我方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将永远放弃向贵方追索投标保证金的权利。因我方的代表不能按时到会造成本次招标会议不能正常召开的，贵方可以扣除我方投标保证金的部分或全部以弥补因此造成的损失。

四、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完全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我方在投标活动中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相关规定，或中标后不在规定期限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贵方将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且有权视其情节追究我方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如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我方将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五、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认为《采购文件》所有的条款是合理、公平、公正的，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六、我方的报价承诺从填报之日至合同终止期间有效，如果我方在合同终止前撤回承诺将承担违约责任。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名称	物资（物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是否微型或小型企业产品、是否为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是否为监狱企业产品
	……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4"></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8"></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6">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附件4（参考格式）：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人像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说明表

序号	物资（物品）名称	**采购文件规定技术参数**	**供应商投标内容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附件6：采购清单及规格

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1	智能水表	1、满足设计技术要求，详见技术要求总则 2、型号：DN15智能水表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4、含税	只	10000.00			